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天方夜譚

(一)

奚若譯

商務印書館發行

譚 夜 方 天

(一)

譯 著 奚

著 名 界 世 譯 漢

序

「天方夜譚」又名「一千零一夜」是一種瑰奇的書，現在差不多各國有牠的譯本；世界上無數的天趣豐富的兒童，嗜好故事與文學的成人，以及攷古家，歷史家，都歡喜吸納牠的蘊藏。我們中國，在前此十八年（一九〇六），奚若先生這部譯本也出世了。也有把牠做藍本來編成童話的，如商務印書館的能言鳥，橄欖案，等等。

據 Huart 在他的「阿剌伯文學史」裏說，這部書的緣起中講到的人名都是波斯式，故可證明這部書實在是從波斯翻譯過來的。他又說，據阿剌伯歷史家 Mas'ûdî（約生於九百年頃）所說，這部書的材料都是波斯的流行故事，三世紀時才譯成阿剌伯文；波斯又從印度那邊傳來，因為自從 Sāsānîd 大戰後，波斯同印度常常接觸的。

大抵民間的歌謠故事等東西，因為是用口來傳述，用耳來承受的，所以流傳起來很迅速，很廣遍，而且很久長，比什麼都厲害。當流傳的時候，傳述的人不能免有意或無意的增損，或是講得出神了，信口講了開來，或是嫌得繁瑣，從中刪略一部，這樣，便改易了本來的面目；更有偶然的遺忘與

故意的穿插；總之，經過一回的傳述而要絲毫不改原樣，那是很難得的。在聽受的人，又不能沒有趣味上的好惡與記憶上的強否；轉變的因子便又伏在這裏了，只等他也去傳述時，那歌謠故事就發生第二次的變化。這樣遞次轉變下去，也許一個新的與一個老的粗看時絕不相類，但是究實細按，這新的卻確是老的子孫。凡是研究過歌謠故事一類東西的，都能知道有這一種情形。

在前面說起的幾個國度，是西方人所說的「東方」，是地面的炎土，大部分被著沙漠。當陽光照射，大地如焚的時候，人民憩息於帳幕之中，或者聚坐於濃綠的樹蔭下，氣候使他們百體鬆弛，昏昏欲睡；於是共述異聞，以為消遣。當太陽已落，涼風輕扇的時候，他們仰望高天，遠眺曠野，自然發生一種玄祕的思想，或者引起一種懷古的情緒；於是聽講故事的嗜好又被觸動了。宮庭裏頭，常常召一種演述故事的人進去，使他們隨時陳述，以為娛樂；只須看天方夜譚裏，有好些故事都是陳述於王前的（除開全部書就是一個女子向蘇丹陳述的不算），可知這個確實是宮庭裏的風習；這又是故事的一個很大的銷場。他們所講到的故事，只取材料是怪誕的，奇麗的，趣味是濃郁的，雋永的，此外不再去攷求牠們的來源是什麼，轉變是怎樣。所以一個人所講的許多故事，未必都發源於一個地方一個時代，而同樣一個故事，卻被異地方異時代的許多人改頭換面地講述着。

是可以揣想得到的情形。因此，我們雖然知道天方夜譚最初的本子從什麼地方來的，用什麼文字寫的，可是不能够就說全部的故事都產生於那個地方。那些故事在未經寫定以前，展轉述告，已經難以知道最初的產生的時地；寫定之後，又不知經過傳鈔者幾回的增損，才成最後的模樣。還是說這是一部東方各國民間故事的總集來得確當切實得多。

至於這部書編集成現在這樣樣的年代，則這個譯本的原序裏已根據從阿剌伯原文譯成最著名的英文全譯本的冷氏 (Lane) 的攷證，說大約在十四至十六世紀的時候。冷氏又說，書中常常叙及加利弗拔力斯 (Caliph Haroun al Raschid) 同他的后蘇佩特 (Zobeide)，又有他的幾個著名的臣下，致拔力斯 (Charlemagne) 同時，Charlemagne 的時代是七四七——八一四，依這樣推測，這些故事就不能列在九世紀以前。又這麼一部大書中，只有三處提到「喝咖啡」，這是很可注意的一件事。在現時的東方，「喝咖啡」已成極普遍的風俗了。致東方人「喝咖啡」，始盛於十四世紀。依着推測，可知這部書裏的故事大部成於十四世紀以前了。冷氏又說自從近代攷古學進步以後，攷查出「一千零一夜」的阿剌伯文本原本有好幾種，而且難得有兩種是完全相同的。這些本子於這部分則此詳彼略，於那部分又彼詳此略，差異得很

多。這大概是因爲各處傳鈔這本子的人都任意去取，把他們認爲不重要的沒興趣的刪掉了，再加入他們認爲有興趣的本地流行的故事，所以各本會這樣不同起來。

我們看了冷氏所說的，知道他所用的方法是從編集者不自覺地給與後人的暗示來測度現在這部書編成的年代。這暗示是什麼呢？原來在寫定或重寫一個故事的當兒，雖然講的是古代的傳說或是怪誕的神話或是他方的異聞，卻往往把作者近時或近地的人物，風習，典章，制度寫了進去；琵琶記裏的蔡邕會「中狀元」，捉放曹裏的陳宮會自稱「幼年科甲出身」，就是適例。我們如從編者着想，這是易於解釋的。他們在自己的方面要容易著手，對讀者的方面要增多興味，他們又並非攷據家，沒有綜核名實那種癖好，撰述起來，便自然而然傾向於這條路了。現在冷氏依書中的人物，風俗，教事等來攷，他並且知道阿剌伯文原本有不同的多種，（生於九百年頃的阿剌伯歷史家 Mas'udi 已說起這部書，想來還是現在這部書所依據的，與現在的模樣差得很遠；這裏所說的多種，則是時代不甚相懸，因傳鈔而互異的，）但牠們遺留下來的關於時代的暗示，最早不能前於九世紀，最後則及十六世紀，可知這八百年中是東方各國的這些民間故事逐一被寫定下來的時期，而貫聯成一部總集，像現在的樣子，當然是在後段的幾百年中（十四

至十六世紀）的事情了。

我們讀這部瑰奇的書，將覺現在這時代這世界都退隱了，我們已跨入幾百年或者千年以前的在我們西方的古國。我們看見那邊有奇幻美麗的川原，有莊嚴精妙的宮殿，有羅列珍異的園囿，有彩式豔茂的服裝。更可以看見種種特異的風俗與政習，是向來不曾知道的，但牠們卻曾浸染着支配着地面上一大羣的人，直到現在，那地的人還是顯出與別地人不同的色彩。從那些人變形爲獸類的故事裏，更可以看出那地的人的原始信仰，因爲民族的古代傳說，往往就從該民族的原始信仰裏流衍出來的。而最大的獲得，自然在知道關於一個大宗教——回教——的種種情況，因爲上面所說的諸端，都不免與回教有多量或少許的關係。不論是懷着思古之幽情或是文藝的深嗜的，對於這麼一部蘊蓄豐富的書，一定會覺得特別有興味。

在這部書的許多故事裏，除了神話以外，又含有密戀的情史，巧妙的傳奇，諷世的敘述，冒險的經歷，等等。我們不能知道寫定這些故事的是誰某，但是看了書中有這樣妙美的理想與濃摯的

情緒，就不能不出驚地讚美這位（確當一點應說這幾位）無名的文學家了。試讀龍穴合鑿記，這就是個非常纏綿的戀愛故事。牠那色彩的濃厚與情味的豐美，真足使人感動。篇中敘述比客與加利弗、斯客孟、雪力赫的戀愛，兩人初次見面，即互認為可寄心魂的對象，如焚的熱情彼此都熾盛起來了。於是妃設法令比客入宮。在歡讌的當兒，妃想到情意這樣地濃厚而好合，這樣地短促，就有以下的話：

余方寸已亂，口不能掬余懷。君之見愛於余，余深信君用意之篤。第君雖情重莫與匹，余以意度君，知君當不疑余之鍾情於君不如君之甚也。所冀者以此區區之寸心互相印證耳。君諒不至負余意，使懣怨以終身。雖然，即兩心始終不渝，亦見其苦，不見其樂。君局促居轅下，予閉置深宮，日以眼淚洗面，實有同病相憐者。惟共矢此心，雖石爛海枯，不變旦旦之誓。倘上帝或哀憐之，俾得償夙願，則幸何如之！

這是何等深刻的剖心的情語！後加利弗駕到，兩人便成摧傷的離別，因而兩地相思，幾乎彼此都不想存活。幸有俠腸的客，設法把他們兩個合在一起。但是正當離懷盡傾歡娛方始的時候，突然間來了許多強盜，又把他們分開了；從此到死，再也沒有見面。這樣抑鬱的情調與悲劇

的下場，使我們興起不少低回的吟味。

又試讀非夢記，這篇裏含着深厚的滑稽，這種滑稽絕非屬於玩笑性質的。海森因為好結賓客，把家產的一半消耗完了；想反過來受別人的供養，卻受了好些的奚落。這已是諷刺的成分勝於滑稽了；雖然作者把海森寫成個不諳世故，帶些獸氣的人物，然而這乃是作者的「含淚的微笑」呵！後來海森遇見了改裝微行的加利弗，偶然說起自己的意願，就被加利弗用麻醉藥把他醉了，帶他進宮，讓他做個「客串的」加利弗，把所抱的意願都實現了。但是魔障從此來了！他被送回家醒過來時，明明躺在自己的榻上，明明認是自己的房間，卻偏要自認是加利弗，甚至不認母親做母親，而且打她。鄰右以為他發瘋，便把他關起來，給他喫好些痛苦。他悔悟之後，改裝的加利弗又來了；知道他的狀況，很覺得對他不起，於是又使用麻醉藥，把他帶進宮去。醒過來時，明明躺在宮中，明明有許多侍奉的人在旁邊，卻偏不信這是實境，一定要說這是個夢。海森這樣的心理並不是滑稽可笑的，乃是人間一種最普遍的哀酸的心理。我們所希求的是真實而所恐懼的是虛幻；不論對於什麼事物，當既已獲得之後，倘若還閃着一些「是不是虛幻」的疑念，這便是深潛的不可拔的不安。但是被這種不安襲擊着的人實在衆多！那些成功的人，一想起他們所成就

的并不十分堅牢，便悵然難以寧定了；（試看易卜生晚年所作的大匠，頗吐露這種心理。）而一大批庸愚的人，當他們勞苦得太過分或者閒空得太無聊的時候，也不免漏出一聲「這樣的生活算什麼呀！」假若能够不起這等的疑訝，不論生活於這個或那個裏邊，對於這個或那個都能深信不疑，認是真實而非虛幻，這總是一種比較充實的生活。至於是夢是覺，反而不成問題，在夢視夢，在覺視覺，原來是一樣的。可惜除了具有十分的信心與聖力的人以外，這個境界很不容易達到，一般人總是迷惘顛倒於夢覺幻真之中。然則這一篇非夢記，與其說牠含着滑稽，不如說牠善狀人心了。

又試讀薩匠述弟事諸篇，依薩匠自述他的時代，當在十三世紀，故在全書中這些是較後出的故事。因此，中間神怪的成分極少，計六篇中只有一篇言及魔術；其外都是描狀社會情況而非常細密的。兩篇都講戀悅女子的美色，因而喫很大的虧；一篇講人情的詭詐；一篇形容貪念的熾盛起來，彷彿燎原之火，儘管會蔓延開來；又一篇是滑稽的相人術。這都由作者有精刻入微的觀察，能够剖析人們的心曲，才會有這幾篇緊峭而完整的文字。現在所謂「近代短篇小說」有特殊的意義，就是單從人生的一片段下手，而成篇之後，卻要能够顯示出這人生的全體；能够這樣的，才

稱得「合作」。我們看了這幾篇羅匠述弟事，雖然並不是近代的出品，但是，不得不想到一個意念——這幾篇卻含有「近代短篇小說」的精神。

又試讀談瀛記，講的是星柏達七次航海的事情。中間神怪的氣味很淡，但異聞極多，大概當時民間傳習的海上的生活與景物，都是這一篇的重要的原料。而敘寫星柏達這樣不避艱苦，富有冒險的精神，與西方航海探險的風會（或是隨後，或竟是同時）不無若干影響。其時因為文化的增進與交通的漸盛，各地人把原有的狹小的世界觀念擴大了，相信自己所知道的世界以外，尚有更廣大的世界。又因曾經受神話傳說的薰染，便想像那些向來託於虛空奇幻的事物，在那更廣大的世界裏都是實有的。這種覺醒與好奇的心，便足使大家樂於張起航海的巨帆了。——雖然還有許多實際上的原因。而傳奇性質的航海故事也以同樣的理由產生出來了。在天方夜譚裏，把航海冒險為主要題材的故事就有這一個，可以想見這一個是產生得很後了。

總之，這部書是各方面的，彷彿一個寶山，你走了進去，總會發見你所歡喜的寶貝。

像這樣一部大書，中間包含着這許多故事，但是沒有兩篇的內容與結構是相同的；編集者手腕的精妙，已很足驚異了。而尤可注意的，則是全部書的結構。這部書雖是一部故事的總集，編集者卻不肯讓牠們一篇篇自爲起訖，成個平常的式樣。他把全集來構成個大故事，許多的故事則包含在裏邊。那些故事的情節如其是平凡一點的，中間又聯串些小故事，以見奇趣。這樣，本來不相關涉的許多故事組合起來而成個有機體了。這是個非常聰明的辦法。

天方夜譚被翻譯做英文的，據一個英文本的序裏說，共有二百六十四個故事。這個譯本只有五十多個，只當得五分之一。因爲牠有這麼特別的結構，包蘊裏頭又有包蘊，枝節以外更生枝節，所以就是這一個刪節的譯本，驟然看去，或許要覺得頭緒繁複了。現在將譯本全部的線索簡略敘述一下，備讀者參閱：

波斯王史加利安因爲他的后有醜行，憤激而轉成暴厲，每夜必納一妃，明天便縊死，免致玷辱王室的尊嚴。維齊的女兒史希罕拉才得見許多民女被誅冤死，欲援救未死者，使自願進宮爲王妃。維齊當然不許，以爲無益於事，徒然覓死，便爲述「雞談」的寓言——這是本書開始牠的巧妙的格式的地方。

史希罕拉才得不肯聽父親的話，即進宮去當王妃。她卻自有護身的方法，便是向王妮妮地講有味故事。或是晨光已動，而一個故事的結局尚沒有到；或是講完一個，天尚未明，就續講第二個；因此，每晨能得邀緩死的詔旨。

她開始爲王講「棗核彈」的故事。一個商人因爲彈棗核觸怒一個魔怪，魔怪一定要他的命。當他預備受死的時候，三個老人相繼而至。待魔怪出現，第一個老人講自己的「鹿妻」，第二個老人講自己的「犬兄」，第三個老人也講了個有味的故事，大家爲商人贖罪三分之一。魔怪便把商人釋放了。

其次，她爲王講「漁父」的故事。漁父網得一個瓶，開來看時，突出一個魔怪，非特不感激，轉欲殺他。他設計使魔怪重復入瓶，封固完密。魔怪乞求啓封，漁父說倘若啓封，你就要用某王待資本的樣法來待我了；就爲魔怪述資本的故事。那資本曾治愈某王的病，頗見寵任；因此招維齊的妒忌，屢次向王說他的壞話。王不聽，說維齊蓄着陰謀，以「某生與鸚鵡」的故事爲喻。維齊仍再四陳說；後來竟打動了王的心，便把資本殺了。漁父講罷這故事，魔怪仍求釋放，說願意教他致富。漁父心喜，便啓封。魔怪引導他到一個湖邊，舉網得魚，魚分四色。將魚進呈蘇丹，果得重

賞。蘇丹烹魚時，卻見怪異，因教漁父導引到得魚的地方。很奇怪的是這地方向來不會經人家知道的。蘇丹好奇心動，就前去探視，至一宮殿，殿中坐着一個少年。蘇丹問他的來歷，他便自陳淚宮的故事。於是幫他報仇雪恨，恢復故國。而漁父更因此得到豐厚的賞賜。

接續着，她爲王講「二黑犬」的故事。擔荷夫某甲到蘇培特舍非愛米的家裏，承她們留着飲酒唱歌，很快樂。後來有三個噶稜達來叩門，請借宿一宵；而微行的加利弗與維齊隨後至，也有同樣的請求。她們都許可了，並且邀他們共譚。譚畢，姊妹三個行事很怪，幾個客人不由不啓口詢問，然而不許探詢一切是主人早先與客人約定的。蘇培特大怒，即呼健僕把所有的客人縛起來，將要行刑。客人願自述所歷贖罪。於是第一噶稜達述「生曠記」，第二噶稜達述「樵遇」，其中因向魔怪乞恕，曾陳說「赦妒」的故事——第三噶稜達述「金門馬」，某甲與維齊亦略自陳，便一律被釋。加利弗到底不會明白蘇培特姊妹爲什麼有這種怪行，因而召她們進宮，令自陳述。於是蘇培特述「麥及教人化石」的故事，愛米述「蛇仙杯水記」。——加利弗聽了，便以蘇培特爲妃。

她繼續爲王講罷了「談瀛記」以後，又講「蘋果釀命記」。致命的是一個婦人，殺人的就

是她的丈夫，原由則因她的蘋果入於一個黑奴之手。這黑奴是維齊的奴隸，便連維齊也有罪。維齊爲加利弗言開羅維齊阿黎與伯沙拉皮德雷亭的故事；加利弗色喜，就赦了他，並免黑奴的死罪。

以下她又講「豪駝」這是個最繁複的故事。這豪駝善於歌唱，一縫人延歸，請他歌唱，又留他喫飯。不料魚骨鯁於喉際，立即氣絕。縫人夫婦昇尸到醫生家裏，乘間逃去。醫生覺察這是死人，便把他縫到牆外。牆外恰是加利弗的御廚，廚夫見尸首僵立，以爲是賊，用力毆打。後來知道已死，便掉在路旁。明晨，基督教商人走過，觸及尸身，也以爲是賊，便舉拳打他。巡警聞聲而至，見被打者已死，即把商人拘住。加利弗判定商人應得死罪。將行刑時，廚夫趕到自首。將殺廚夫而醫生又趕到，將罪醫生而縫人又趕到，都把所歷老實陳述出來。加利弗聽了，說這一件當是天下最奇的事情。商人說更奇的事情還有，因述「斷臂記」。廚夫繼述「截指記」；醫生又繼述「訟環記」；加利弗都覺得不滿意。於是縫人講述「折足記」。他敘述一個少年折足的因由，兼講及與此事有關的雜匠的經歷。雜匠曾在王前自稱性喜緘默，故能自樂其生，他的六個弟弟不能像他，故所遇皆艱苦異常；因即述六個弟弟的故事。加利弗聽了，露出愉悅的顏色，以爲這

事最奇特。他並且欲看見這一個雜匠。雜匠被召到時，力言已死的囊駝不會死。他略施手術，果真把囊駝救活了。

隨後她爲王述「龍穴合鑿記」「荒塔仙術記」「墨繼城大會記」「波斯女」「海陸締婚記」「報德記」「魔媒記」「殺妖記」「非夢記」「神燈記」這些都是比較長的故事，情節又奇妙動人，所以不復包蘊別的小故事。

以後就講到「加利弗埃力斯怯得的軼事」。加利弗出來微行，見一乞丐向人求索，兼要請人擊責；又見一少年在市中痛打他的馬；又見富人海森的新居。回去時，把三人召至，教他們自陳所以。乞丐說的就是「盲者記」；少年說的就是「記虐馬事」；海森說的就是「致富術」。接着講的「記瑪奇亞那殺盜事」「橄欖案」「異馬記」「求珍記」「能言鳥」又都是較長而趣味豐富的故事。

史希罕拉才得這樣蟬聯不絕地每夜進講，講了一千零一夜，始終靠着故事的奇趣把王的加誅的命令擋住了。王每夜聽她講述故事，憤激暴戾之氣漸漸消散，善念油然而生，愛情也日見濃密，便冊立史希罕拉才得爲后。以前那苛酷的命令，從此便撤廢了。

雖然全集是一個大故事，但是我們若截頭棄尾，單單取中間包蘊着的最小的一個故事來看，也覺得完整妙美，足以滿意；這譬如一池澄淨的水，酌取一勺，一樣會嘗到美甘的清味。

末了，我們得說一說關於這個譯本的文字上的話。這個譯本是用古文翻譯的。在這三二十年中間，外國小說流入中國來的很不少，除開最近的幾年，大部分是用古文翻譯的。請先論小說的翻譯與古文有點什麼關係。

所謂正統的古文，揭示得很顯明的是掛起「載道」的招牌，不願居其名而實則無可逃避的，是惟以仿效爲能事。當作者不會動筆以前，文的質料和形式差不多都規定好了。質料必取有關治道之大，聖功之深的；於是所謂里巷委瑣，人情婉曲，都在屏棄之列了。形式必取簡約渾樸，刊盡修美的；於是弄成腔調一律，趣味枯索，使人覺得漠然了。作文必須合於這樣的規定，才成其爲古文。所以一個忠誠的古文家的努力，其實只是填格子的生活而已！

傅斯年說：